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3年12月11日、12月12日、12月1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文化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文发集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公司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3年12月11日、12月12日、12月1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不存在重大调整。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中文发集团书面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中文发集团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热点概念事项等。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1. 经公司自查核实，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中文发集团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2. 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12 月 12 日、12 月 13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网站和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

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4日